

##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0,218,219.7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7,298,210.52 元。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7,393,16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 30,070,084.8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0%。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